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CHINA HUAJUN GROUP LIMITED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有關實施解決不發表意見之行動計劃的季度更新資料

茲提述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發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報」)及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發佈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及該等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核數師在年報中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了不發表意見的聲明(「不發表意見」)，且本公司已在年報第56頁披露了針對不表示意見的行動計劃(「行動計劃」)。

本公司謹此提供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即年報發佈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的行動計劃實施情況的季度更新如下：

(A) 融資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訂立認購協議，以每股1.09港元的價格發行12,000,000股新股。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完成，募集資金淨額約13.0百萬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

(B) 債務資本化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與債權人訂立清償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將本公司欠債權人的債務金額資本化，債權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且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根據股東特別大會將尋求的特別授權，以每股1.00港元的發行價配發及發行94,000,000股資本化股份。

債務資本化是對債務總額的全面最終清償，這將降低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並節省未來的利息支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發佈的公告。

董事會將繼續竭盡全力執行行動計劃，以盡快解決該不發表意見的問題。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該行動計劃的執行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閻銳杰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閻銳杰先生、陳雲女士、李大一博士及王曉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儀戈先生、丁興福先生及朱芳女士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